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8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道科技	股票代码	3012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伟将		
办公地址	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689号		
传真	0575-88262235		
电话	0575-88262235		
电子信箱	ir@zjjd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叉车等工业车辆变速装置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齐全,是产品线最为丰富的少数叉车传动装置企业之一,也是能提供工业车辆传动系统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公司深耕叉车变速箱行业多年,经过多年潜心发展逐步成为了叉车变速箱细分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围绕叉车变速箱产业,不断进行技术改革,拓展服务方式,提升产品质量,在产品定制开发、售后服务体系等诸多方面整合创新,确立了全面竞争优势,为全球范围内的叉车主机厂等工业车辆制造商提供定制化、半定制化的各类变速箱产品,其中机械传动变速箱、液力传动变速箱、电动叉车变速箱、湿式驱动桥、桥箱一体、主减速器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同时,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依托自身设计开发、生产工艺的技术基础与积累,公司持续推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高端新品,如2022年为杭叉集团部分新能源车型所配套的高压锂电叉车变速箱已小批量产,为克拉克配套的高端内燃变速箱、湿式驱动桥也已批量生产并陆续交付。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大,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实施,通过整合公司从业多年的各种资源优势和力量,加快海外市场的拓展与布局,为公司未来业务增长奠定基础,公司后续将持续关注外部市场,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完善管理体系,持续扩大核心竞争优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1,686,938,439.27	1,693,289,014.14	-0.38%	990,153,76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8,348,768.91	1,319,244,559.06	-0.07%	531,628,739.74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50,760,124.36	653,553,043.06	-0.43%	639,769,11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04,209.85	81,638,584.15	-39.85%	79,551,97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876,629.62	72,675,472.43	-36.87%	72,822,6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48,898.05	66,950,217.52	103.96%	53,823,185.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9	-44.94%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9	-44.94%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7.83%	-4.09%	16.1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8,983,112.34	175,559,265.71	175,225,728.17	150,992,0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81,710.32	14,369,128.87	14,513,125.54	9,940,24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31,072.51	13,761,675.48	13,936,713.08	8,847,16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5,929.18	68,670,871.70	15,574,414.84	64,379,540.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金道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5%	33,750,000.00	33,750,000.00	不适用	0.00
金刚强	境内自然人	15.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不适用	0.00
金言荣	境内自然人	7.50%	7,500,000.00	7,500,000.00	不适用	0.00
金晓燕	境内自然人	7.50%	7,500,000.00	7,500,000.00	不适用	0.00
绍兴金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5%	5,250,000.00	5,250,000.00	不适用	0.00
杭州普华天勤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绍兴普华兰亭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8%	2,781,181.00	0.00	不适用	0.00
绍兴金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5%	2,250,000.00	2,250,000.00	不适用	0.0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创业板金道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9%	1,793,269.00	0.00	不适用	0.00
陈维恩	境内自然人	1.12%	1,123,38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591,2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道控股的股东金言荣与王雅香系夫妻关系,金言荣与金刚强系父子关系,金言荣与金晓燕系父女关系。此外,金言荣为金道科技的董事长;金刚强为金道科技董事、总经理;金晓燕系金道科技的董事;同时金言荣系金及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雅香系金益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言荣、金刚强、王雅香及金晓燕四人(以下简称"金氏家族")于2018年1月1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该协议,金氏家族共同对公司进行管理和控制,在各方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就以下事项行使其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策的事项; 2、公司董事会决议交由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事项; 3、《公司章程》未作明确规定,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司法机关要求应由股东大会决策的事项。 同时,金氏家族还约定,若各方内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各方应按照金言荣的意向进行表决。一致行动期限自各方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日起至各方担任公司股东期间有效。发生纠纷或意见分歧时,各方按照金言荣的意向进行表决。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创业板金道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33,769	1.53%	259,500	0.26%	1,793,269	1.79%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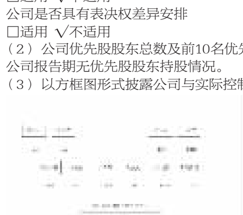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出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19号文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31.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8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05,977,235.17元。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2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0,597.72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200.00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24,088.68
上市后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9,129.03
手续费	0.33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37.27
加:利息收入	1,155.45
应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11,297.8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1,315.51
差异【注】	17.65

注:差异系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金额17.65万元,本表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417.71万元(不含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37.27万元),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9,828.01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7,600.00万元,"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228.01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1,315.51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11,315.5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2年4月8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2023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将原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超额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及其存放期间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和利息存入上述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长金言荣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3个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尚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元)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29200400770	113,155,137.05	0.00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北支行	1211014029200249947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	366280852683			已注销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170002804000001			已注销
合 计		113,155,137.05	0.00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13,155,137.05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113,155,137.05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0.00元。

三、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之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年 12 月 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088.68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2.88万元,共计24,201.56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9 月 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将实际节余资金2037.27万元(含部分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包含工程尾款774.83万元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62.4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70,597.72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25,597.72万元。

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 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可转让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募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1.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募集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1,315.51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1,315.51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0.00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年 12 月 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年 12 月 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597.7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28.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17.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物流传动机械及液力传动变速箱建设项目	否	39,000	39,000	418.17	39,098.51	100.25%	2023年9月30日	[注1]	[注1]	否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6,000	6,000	1,809.84	4,119.20	68.65%[注2]	2023年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000	45,000	2,228.01	43,217.7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确定用途	-	0	0	0	0	0		0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	15,200	15,200	7,600	15,200	1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200	15,200	7,600	15,200	1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200.00	60,200.00	9,828.01	58,417.71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088.68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2.88 万元,共计 24,201.56 万元。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4月18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节余资金2,037.27万元(含部分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包含工程尾款774.83万元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62.44万元。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净收入,形成了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含超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超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1,315.51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2023年度实现产量20万台;由于该项目投产时间不足一年,本年度不对效益实现情况进行比较

[注2]该项目实施形成募集资金节余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 15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 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 10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5月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68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 25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3、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 14 日 9:00-11:30,13:30-16: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3)和本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或持股凭证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3)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于登记截止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5月14 日下午16: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 字样,邮编:312030),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689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唐伟将 联系电话:0575-88262235

传真:0575-88262235 邮箱:ir@zjjdtech.com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3:《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 25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279",投票简称为"金道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和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计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 投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 2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出席人员或代理人姓名		出席人员或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说明: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5月14日16:00之前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人民币普通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备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 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689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金言荣先生主持,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并审议金刚强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总结了公司2023年度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完成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技术创新能力等方面工作和所取得的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总结了公司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24]3598号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状况。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现暂以截至2024年4月22日的总股本100,000,000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208,513股后的股份总数99,791,487股为基数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9,937,446.1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进行了审核且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确认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及公允、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和具体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金言荣、金刚强、金晓燕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事项进行了审核且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对本事项进行了审核且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发表了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4]3601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的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4]3600号《金道科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及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包括董事长)、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6万元/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与其绩效考核结果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关联董事金言荣、金刚强、金晓燕、唐伟将、徐维栋、张新华、郑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额度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专业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7,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做好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再融资简易程序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进行了审核且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以确保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有序开展为前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持续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689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徐德良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送达至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3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监事会制定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包括2023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监事会对公司在2023年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24]3598号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状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因此同意《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确认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及公允、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符合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和具体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4]3601号《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的专项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客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管理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2024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6万元/年。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与其绩效考核结果相关。以上人员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进行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徐德良、朱水员、周建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年年度股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以确保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有序开展为前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持续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104,209.8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6,604,316.71元。根据《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660,431.6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97,044,627.14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7,653,725.78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7,653,725.78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现暂以截至2024年4月22日的总股本100,000,000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208,513股后的股份总数99,791,487股为基数测算,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29,937,446.1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下转B152)